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聂栋良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谭良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 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及表决,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 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 定,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除3名激励对象主动离职外,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 励对象人数为140人,这140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其在对应的限售期内的 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等考核结果均满足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 其作为本次可解除限售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 性股票数量为822.29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5670%。根据公司2022年第 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我们同意公司按照《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的相关规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